

第一餐盒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南港區重陽路263巷8號

報告編號： AFA20C01360
報告日期： 2020/12/09



以下測試之樣品係由申請廠商所提供並確認資料如下：

產品名稱： 前腿肉角
樣品包裝： 請參考報告頁樣品照片
樣品狀態/數量： 冷凍/1件
產品型號： CAS011002
產品批號： —
申請廠商： 第一餐盒股份有限公司
申請廠商地址/電話/聯絡人： 台北市南港區重陽路263巷8號/0918-583974/王宣惠
生產或供應廠商： 雅勝冷凍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日期： 2020/11/24
有效日期： 2021/05/22
原產地(國)： 台灣
收樣日期： 2020/12/03
測試日期： 2020/12/03

測試結果：

測試項目	測試方法	測試結果	定量/偵測 極限(註3)	單位	食品衛生 法規
★ 乙型受體素類	---	---	---	---	---
★ Clenbuterol	108年5月9日衛生福利部衛授食字第	未檢出	0.001	ppm(mg/kg)	不得檢出
★ Cimaterol	1081900642號公告修正食品中動物用藥殘留量	未檢出	0.001	ppm(mg/kg)	不得檢出
★ Ractopamine	檢驗方法 - 乙型受體素類多重殘留分析，以液	未檢出	0.001	ppm(mg/kg)	不得檢出
★ Salbutamol	相層析串聯式質譜儀(LC/MS/MS)檢測。	未檢出	0.001	ppm(mg/kg)	不得檢出
★ Terbutaline		未檢出	0.001	ppm(mg/kg)	不得檢出
★ Tulobuterol		未檢出	0.001	ppm(mg/kg)	不得檢出
★ Zilpaterol		未檢出	0.001	ppm(mg/kg)	不得檢出

宋哲明

宋哲明 / 經理
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報告簽署人



此報告是本公司依照背面所印之通用服務條款所簽發，此條款可在本公司網站 <https://www.sgs.com.tw/Terms-and-Conditions> 閱覽，凡電子文件之格式依 <https://www.sgs.com.tw/Terms-and-Conditions> 之電子文件期限與條件處理。請注意條款有關於責任、賠償之限制及管轄權的約定。任何持有此文件者，請注意本公司製作之結果報告書將僅反映執行時所紀錄且於接受指示範圍內之事實。本公司僅對客戶負責，此文件不妨礙當事人在交易上權利之行使或義務之免除。未經本公司事先書面同意，此報告不可部份複製。任何未經授權的變更、偽造、或曲解本報告所顯示之內容，皆為不合法，違犯者可能遭受法律上最嚴厲之追訴。除非另有說明，此報告結果僅對測試之樣品負責。

第一餐盒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南港區重陽路263巷8號

報告編號： AFA20C01360
報告日期： 2020/12/09



測試項目	測試方法	測試結果	定量/偵測極限(註3)	單位	食品衛生法規
★ Clenproperol	108年5月9日衛生福利部衛授食字第1081900642號公告修正食品中動物用藥殘留量檢驗方法 - 乙型受體素類多重殘留分析, 以液相層析串聯式質譜儀(LC/MS/MS)檢測。	未檢出	0.001	ppm(mg/kg)	不得檢出
★ Clenpenterol		未檢出	0.001	ppm(mg/kg)	不得檢出
★ Brombuterol		未檢出	0.001	ppm(mg/kg)	不得檢出
★ Cimbuterol		未檢出	0.001	ppm(mg/kg)	不得檢出
★ MabuteroI		未檢出	0.001	ppm(mg/kg)	不得檢出
★ Clencyclohexerol		未檢出	0.001	ppm(mg/kg)	不得檢出
★ Clenisopenterol		未檢出	0.001	ppm(mg/kg)	不得檢出
★ Fenoterol		未檢出	0.001	ppm(mg/kg)	不得檢出
★ Formoterol		未檢出	0.001	ppm(mg/kg)	不得檢出
★ Isoxsuprine		未檢出	0.001	ppm(mg/kg)	不得檢出
★ Mapenterol		未檢出	0.001	ppm(mg/kg)	不得檢出
★ 3-o-methyl-colterol		未檢出	0.001	ppm(mg/kg)	不得檢出
★ Salmeterol		未檢出	0.001	ppm(mg/kg)	不得檢出
★ t-Butylorsynephrine		未檢出	0.001	ppm(mg/kg)	不得檢出

備註：

- 1 測試報告僅就委託者之委託事項提供測試結果，不對產品合法性做判斷。
- 2 本報告共 4 頁，分離使用無效。
- 3 若該測試項目屬於定量分析則以「定量極限」表示；若該測試項目屬於定性分析則以「偵測極限」表示。
- 4 低於定量極限/偵測極限之測定值以 "未檢出" 或 "陰性" 表示。
- 5 本檢驗報告之所有檢驗內容，均依委託事項執行檢驗，如有不實，願意承擔完全責任。
- 6 測試項目名稱旁有加★者，為本實驗室通過衛生福利部認證項目。
- 7 「動物用藥殘留」法規標準值係依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109年08月12日衛授食字第1091302039號令修正動物用藥殘留標準之法規限值。

- END -

此報告是本公司依照背面所印之通用服務條款所簽發，此條款可在本公司網站 <https://www.sgs.com.tw/Terms-and-Conditions> 閱覽，凡電子文件之格式依 <https://www.sgs.com.tw/Terms-and-Conditions> 之電子文件期限與條件處理。請注意條款有關於責任、賠償之限制及管轄權的約定。任何持有此文件者，請注意本公司製作之結果報告書將僅反映執行時所紀錄且於接受指示範圍內之事實。本公司僅對客戶負責，此文件不妨礙當事人在交易上權利之行使或義務之免除。未經本公司事先書面同意，此報告不可部份複製。任何未經授權的變更、偽造、或曲解本報告所顯示之內容，皆為不合法，違犯者可能遭受法律上最嚴厲之追訴。除非另有說明，此報告結果僅對測試之樣品負責。

第一餐盒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南港區重陽路263巷8號

報告編號： AFA20C01360
報告日期： 2020/12/09



樣品照片

AFA20C01360



此報告是本公司依照背面所印之通用服務條款所簽發，此條款可在本公司網站 <https://www.sgs.com.tw/Terms-and-Conditions> 閱覽，凡電子文件之格式依 <https://www.sgs.com.tw/Terms-and-Conditions> 之電子文件期限與條件處理。請注意條款有關於責任、賠償之限制及管轄權的約定。任何持有此文件者，請注意本公司製作之結果報告書將僅反映執行時所紀錄且於接受指示範圍內之事實。本公司僅對客戶負責，此文件不妨礙當事人在交易上權利之行使或義務之免除。未經本公司事先書面同意，此報告不可部份複製。任何未經授權的變更、偽造、或曲解本報告所顯示之內容，皆為不合法，違犯者可能遭受法律上最嚴厲之追訴。除非另有說明，此報告結果僅對測試之樣品負責。

以下為申請廠商委託測試項目、測試方法、定量/偵測極限：

AFA20C01360

測試項目	測試方法	定量/偵測極限
★ 乙型受體素類	108年5月9日衛生福利部衛授食字第1081900642號公告修正食品中動物用藥殘留量檢驗方法 - 乙型受體素類多重殘留分析，以液相層析串聯式質譜儀(LC/MS/MS)檢測。	詳見測試結果之定量/偵測極限

測試項目名稱旁有加★者，為本實驗室通過衛生福利部認證項目。

測試項目名稱旁有加◎者，為轉委託實驗室通過衛生福利部認證項目。

此報告是本公司依照背面所印之通用服務條款所簽發，此條款可在本公司網站 <https://www.sgs.com.tw/Terms-and-Conditions> 閱覽，凡電子文件之格式依 <https://www.sgs.com.tw/Terms-and-Conditions> 之電子文件期限與條件處理。請注意條款有關於責任、賠償之限制及管轄權的約定。任何持有此文件者，請注意本公司製作之結果報告書將僅反映執行時所紀錄且於接受指示範圍內之事實。本公司僅對客戶負責，此文件不妨礙當事人在交易上權利之行使或義務之免除。未經本公司事先書面同意，此報告不可部份複製。任何未經授權的變更、偽造、或曲解本報告所顯示之內容，皆為不合法，違犯者可能遭受法律上最嚴厲之追訴。除非另有說明，此報告結果僅對測試之樣品負責。



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技術服務中心

Technical Service Center of National Animal Industry Foundation

分析報告表

Test Report

委託單位：
立大農畜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821 高雄市路竹區中山南路47號
聯絡人：吳思樺
聯絡電話：07-697-9079
檢體編號：200716PP011-01
收件日期：2020/07/16
測試日期：2020/07/16
完成日期：2020/07/21

報告編號：200716PP011-01

報告發行日期：2020/07/21

頁數：1 of 4



以下測試檢體之檢體資料係由委託單位所提供：

檢體名稱：豬肉
檢體數量：485g
檢體狀態：請參考檢體照片
產品批號：—
生產或供應商：(來源)力漢康政凱
製造日期：109/7/14 製造
有效日期：—

檢驗結果：

檢驗項目	檢驗方法	檢驗範圍	檢驗結果
動物用藥多重殘留分析 (48品項)	衛生福利部 108 年 10 月 8 日部授食字第 1081901669 號公告修正檢驗方法 食品中動物用藥殘留量檢驗方法—多重殘留分析(二)；azaperol、azaperone、ciprofloxacin(西氟沙星)、danofloxacin(大安氟喹啉羧酸)、dicyclanil、difloxacin(二氟喹啉羧酸)、enrofloxacin(恩氟喹啉羧酸)、eprinomectin、ethopabate(衣索巴)、fleroxacin、flumequine(氟滅)	定量極限 ~10 ppm	未檢出

備註：

1. 檢驗報告僅就委託者之委託事項提供測試結果，不對產品合法性做判斷。
2. 本報告所用檢體與名稱係由委方提供，且本檢驗未涉及檢體抽樣，報告表僅對該送驗檢體負責。
3. 委方接獲分析結果報告表後，兩星期內如無申請複檢，所留檢體本中心將廢棄，但藥物殘留複驗，須於一週內提出申請。
4. 非經本中心書面同意，本報告表不得摘錄複製，分離使用無效。
5. 本報告表記載事項僅作為參考資料，不得作為廣告、法律訴訟、出版品等商業宣傳用途。
6. 檢驗結果中加註*代表估計值。

報告簽署人：
Signature：





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技術服務中心

Technical Service Center of National Animal Industry Foundation

分析報告表

Test Report

委託單位：
立大農畜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821 高雄市路竹區中山南路47號
聯絡人：吳思樺
聯絡電話：07-697-9079

報告編號：200716PP011-01

報告發行日期：2020/07/21

頁數：2 of 4



檢驗項目	檢驗方法	檢驗範圍	檢驗結果
	菌)、lomefloxacin、marbofloxacin、morantel(摩朗得)、nalidixic acid(那利得酸)、norfloxacin(諾氟喹啉羧酸)、oxolinic acid(歐索林酸)、pefloxacin、pipemidic acid、piromidic acid、succinylsulfathiazole、sulfabenzamide、sulfacetamide(乙醯磺胺)、sulfadiazine(磺胺嘧啶)、sulfadimethoxine(磺胺二甲氧嘧啶)、sulfadoxine(磺胺鄰二甲氧嘧啶)、sulfaethoxypyridazine(磺胺乙氧吡嗪)、sulfaguanidine(磺胺胍)、sulfamerazine(磺胺甲基嘧啶)、sulfameter(磺胺嘧特)、sulfamethazine(磺胺二甲基嘧啶)、sulfamethizole、sulfamethoxazole(磺胺甲基噁唑)、sulfamethoxypyridazine(磺胺甲氧吡嗪)、sulfamonomethoxine(磺胺一甲氧嘧啶)、sulfapyridine(磺胺吡啶)、sulfaquinoxaline(磺胺喹啉)、sulfathiazole(磺胺噻唑)、sulfatroxazole、tetramisole、trichlorfon(三氯仿)、trimethoprim(三甲氧苄氨嘧啶)等定量極限 0.01ppm；clopidol(氯吡啶)、fluazuron、ormetoprim(歐美德普)等定量極限 0.05ppm；sulfachlorpyridazine(磺胺氯吡嗪)定量極限 0.02ppm；carazolol 定量極限 0.002ppm；sarafloxacin(沙拉氟喹啉羧酸)定量極限 0.005ppm。		

備註：

1. 檢驗報告僅就委託者之委託事項提供測試結果，不對產品合法性做判斷。
2. 本報告所用檢體與名稱係由委方提供，且本檢驗未涉及檢體抽樣，報告表僅對該送驗檢體負責。
3. 委方接獲分析結果報告表後，兩星期內如無申請複檢，所留檢體本中心將廢棄，但藥物殘留複驗，須於一週內提出申請。
4. 非經本中心書面同意，本報告表不得摘錄複製，分離使用無效。
5. 本報告表記載事項僅作為參考資料，不得作為廣告、法律訴訟、出版品等商業宣傳用途。
6. 檢驗結果中加註*代表估計值。

報告簽署人：
Signature：





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技術服務中心

Technical Service Center of National Animal Industry Foundation

分析報告表

Test Report

委託單位：

立大農畜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821 高雄市路竹區中山南路47號

聯絡人：吳思樺

聯絡電話：07-697-9079

報告編號：200716PP011-01

報告發行日期：2020/07/21

頁數：3 of 4



檢驗項目	檢驗方法	檢驗範圍	檢驗結果
氯黴素類	衛生福利部 103 年 6 月 6 日部授食字第 1031900630 號公告訂定食品中動物用藥殘留量檢驗方法—氯黴素類抗生素之檢驗；定量極限：氯黴素為 0.0003ppm；甲磺氯黴素、氟甲磺氯黴素、氟甲磺氯黴素胺等定量極限為 0.005ppm。	定量極限 ~1.0 ppm	未檢出
乙型受體素類	衛生福利部 108 年 5 月 9 日衛授食字第 1081900642 號公告修正-食品中動物用藥殘留量檢驗方法-乙型受體素類多重殘留分析，brombuterol、t-Butylmorsynephrine (Buctopamine)、cimaterol、cimbuterol、clenbuterol、clencyclohexerol、clenisopenterol、clenpenterol、clenproperol、fenoterol、formoterol、isoxsuprine、mabuterol、mapenterol、3-o-methyl-colterol、ractopamine、salbutamol、salmeterol、terbutaline、tulobuterol、zilpaterol，定量極限肌肉為 0.001ppm。	定量極限~2 ppm	未檢出

備註：

1. 檢驗報告僅就委託者之委託事項提供測試結果，不對產品合法性做判斷。
2. 本報告所用檢體與名稱係由委方提供，且本檢驗未涉及檢體抽樣，報告表僅對該送驗檢體負責。
3. 委方接獲分析結果報告表後，兩星期內如無申請複檢，所留檢體本中心將廢棄，但藥物殘留複驗，須於一週內提出申請。
4. 非經本中心書面同意，本報告表不得摘錄複製，分離使用無效。
5. 本報告表記載事項僅作為參考資料，不得作為廣告、法律訴訟、出版品等商業宣傳用途。
6. 檢驗結果中加註*代表估計值。

報告簽署人：

Signature：





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技術服務中心
 Technical Service Center of National Animal Industry Foundation
分析報告表
 Test Report



委託單位：
 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
 100 台北市中正區和平西路二段100號5樓
 聯絡人：—
 聯絡電話：—
 計畫名稱： 產銷履歷農產品驗證檢驗
 檢體編號： 201029AV003-01
 收件日期： 2020/10/29
 測試日期： 2020/10/29
 完成日期： 2020/11/05

報告編號：201029AV003-01
 報告發行日期：2020/11/11
 頁數：1 of 4



以下測試檢體之檢體資料係由委託單位所提供：

檢體名稱： 里肌肉去僧帽肌 0mm
 檢體數量： —
 檢體狀態： 冷凍
 產品批號： 追溯號碼:62172320040019
 生產或供應商： 雅勝冷凍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日期： 2020.10.28
 有效日期： 2022.10.27

檢驗結果：

檢驗項目	檢驗方法	檢驗範圍	檢驗結果
硝基呋喃代謝物	衛生福利部 107 年 11 月 2 日衛授食字第 1071902272 號公告修正食品中動物用藥殘留量檢驗方法—硝基呋喃代謝物之檢驗；硝基呋喃代謝物含 AOZ、AMOZ、AH、SC，定量極限皆為 1 ppb。	定量極限~1000 ppb	未檢出

備註：

1. 檢驗報告僅就委託者之委託事項提供測試結果，不對產品合法性做判斷。
2. 本報告所用檢體與名稱係由委方提供，且本檢驗未涉及檢體抽樣，報告表僅對該送驗檢體負責。
3. 委方接獲分析結果報告表後，兩星期內如無申請複檢，所留檢體本中心將廢棄，但藥物殘留複驗，須於一週內提出申請。
4. 非經本中心書面同意，本報告表不得摘錄複製，分離使用無效。
5. 本報告表記載事項僅作為參考資料，不得作為廣告、法律訴訟、出版品等商業宣傳用途。
6. 檢驗結果中加註*代表估計值。檢驗項目前加註「#」者為非 TAF 認證項目。

報告簽署人：
 Signature：



N1 0105942



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技術服務中心
 Technical Service Center of National Animal Industry Foundation
分析報告表
 Test Report



委託單位：
 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
 100台北市中正區和平西路二段100號5樓
 聯絡人：—
 聯絡電話：—

報告編號：201029AV003-01
 報告發行日期：2020/11/11
 頁數：2 of 4



檢驗項目	檢驗方法	檢驗範圍	檢驗結果
動物用藥多重殘留分析 (48品項)	衛生福利部 108 年 10 月 8 日衛授食字第 1081901669 號公告修正檢驗方法 食品中動物用藥殘留量檢驗方法—多重殘留分析(二)(MOHWV0037.03)； azaperol、azaperone、ciprofloxacin(西氟沙星)、danofloxacin(大安氟喹啉羧酸)、dicyclanil、difloxacin(二氟喹啉羧酸)、enrofloxacin(恩氟喹啉羧酸)、eprinomectin、ethopabate(衣索巴)、fleroxacin、flumequine(氟滅菌)、lomefloxacin、marbofloxacin、morantel(摩朗得)、nalidixic acid(那利得酸)、norfloxacin(諾氟喹啉羧酸)、oxolinic acid(歐索林酸)、pefloxacin、pipemidic acid、piromidic acid、succinylsulfathiazole、sulfabenzamide、sulfacetamide(乙醯磺胺)、sulfadiazine(磺胺嘧啶)、sulfadimethoxine(磺胺二甲氧嘧啶)、sulfadoxine(磺胺鄰二甲氧嘧啶)、sulfaethoxypyridazine(磺胺乙氧化吡嗪)、sulfaguanidine(磺胺胍)、sulfamerazine(磺胺甲基嘧啶)、	定量極限~10 ppm	未檢出

備註：

1. 檢驗報告僅就委託者之委託事項提供測試結果，不對產品合法性做判斷。
2. 本報告所用檢體與名稱係由委方提供，且本檢驗未涉及檢體抽樣，報告表僅對該送驗檢體負責。
3. 委方接獲分析結果報告表後，兩星期內如無申請複檢，所留檢體本中心將廢棄，但藥物殘留複驗，須於一週內提出申請。
4. 非經本中心書面同意，本報告表不得摘錄複製，分離使用無效。
5. 本報告表記載事項僅作為參考資料，不得作為廣告、法律訴訟、出版品等商業宣傳用途。
6. 檢驗結果中加註*代表估計值。檢驗項目前加註「#」者為非 TAF 認證項目。

報告簽署人：
 Signature：



N1 0105943



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技術服務中心

Technical Service Center of National Animal Industry Foundation

分析報告表

Test Report



Testing Laboratory

0402

委託單位：

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

100 台北市中正區和平西路二段100號5樓

聯絡人：—

聯絡電話：—

報告編號：201029AV003-01

報告發行日期：2020/11/11

頁數：3 of 4



檢驗項目	檢驗方法	檢驗範圍	檢驗結果
	sulfamer(磺胺嘧特)、sulfamethazine(磺胺二甲基嘧啶)、sulfamethizole、sulfamethoxazole(磺胺甲噁唑)、sulfamethoxypyridazine(磺胺甲氧吡嗪)、sulfamonomethoxine(磺胺一甲氧嘧啶)、sulfapyridine(磺胺吡啶)、sulfaquinoxaline(磺胺喹啉)、sulfathiazole(磺胺噻唑)、sulfatroxazole、tetramisole、trichlorfon(三氯仿)、trimethoprim(三甲氧苄氨嘧啶)等定量極限 0.01ppm；clopidol(氯吡啶)、fluazuron、ormetoprim(歐美德普)等定量極限 0.05ppm；sulfachlorpyridazine(磺胺氯吡嗪)定量極限 0.02ppm；carazolol 定量極限 0.002ppm；sarafloxacin(沙拉氟喹啉羧酸)定量極限 0.005ppm。		
四環黴素類	衛生福利部 103 年 12 月 10 日部授食字第 1031901795 號公告修正食品中動物用藥殘留量檢驗方法—四環黴素類抗生素之檢驗(MOHVV0036.04)。本方法檢測四環黴素、氯四環黴素、羥四環黴素、脫氧羥四環黴素、4-epimer-	定量極限~5 ppm	未檢出

備註：

1. 檢驗報告僅就委託者之委託事項提供測試結果，不對產品合法性做判斷。
2. 本報告所用檢體與名稱係由委方提供，且本檢驗未涉及檢體抽樣，報告表僅對該送驗檢體負責。
3. 委方接獲分析結果報告表後，兩星期內如無申請複檢，所留檢體本中心將廢棄，但藥物殘留複驗，須於一週內提出申請。
4. 非經本中心書面同意，本報告表不得摘錄複製，分離使用無效。
5. 本報告表記載事項僅作為參考資料，不得作為廣告、法律訴訟、出版品等商業宣傳用途。
6. 檢驗結果中加註*代表估計值。檢驗項目前加註「#」者為非 TAF 認證項目。

報告簽署人：

Signature：



N1 0105944



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技術服務中心
Technical Service Center of National Animal Industry Foundation
分析報告表
Test Report



委託單位：
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
100 台北市中正區和平西路二段100號5樓
聯絡人：—
聯絡電話：—

報告編號：201029AV003-01
報告發行日期：2020/11/11
頁數：4 of 4



檢驗項目	檢驗方法	檢驗範圍	檢驗結果
	tetracycline、4-epimer-oxytetracycline、4-epimer-chlortetracycline，定量極限皆為0.005ppm。		

備註：

1. 檢驗報告僅就委託者之委託事項提供測試結果，不對產品合法性做判斷。
2. 本報告所用檢體與名稱係由委方提供，且本檢驗未涉及檢體抽樣，報告表僅對該送驗檢體負責。
3. 委方接獲分析結果報告表後，兩星期內如無申請複檢，所留檢體本中心將廢棄，但藥物殘留複驗，須於一週內提出申請。
4. 非經本中心書面同意，本報告表不得摘錄複製，分離使用無效。
5. 本報告表記載事項僅作為參考資料，不得作為廣告、法律訴訟、出版品等商業宣傳用途。
6. 檢驗結果中加註*代表估計值。檢驗項目前加註「#」者為非 TAF 認證項目。

報告簽署人：
Signature：



N1 0105945



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技術服務中心
Technical Service Center of National Animal Industry Foundation
分析報告表
Test Report



委託單位：
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
100台北市中正區和平西路二段100號5樓
聯絡人：—
聯絡電話：—
計畫名稱：產銷履歷農產品驗證檢驗
檢體編號：201029AV003-02
收件日期：2020/10/29
測試日期：2020/10/29
完成日期：2020/11/04

報告編號：201029AV003-02
報告發行日期：2020/11/05
頁數：1 of 2



以下測試檢體之檢體資料係由委託單位所提供：

檢體名稱：後腿肉 0mm-整粒
檢體數量：2包
檢體狀態：冷凍
產品批號：—
生產或供應商：雅勝冷凍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日期：2020.10.28
有效日期：2022.10.27

檢驗結果：

檢驗項目	檢驗方法	檢驗範圍	檢驗結果
生菌數	衛生福利部 102 年 9 月 6 日部授食字第 1021950329 號公告修正食品微生物之檢驗方法-生菌數之檢驗，偵測極限： <10CFU/g(mL)。	陰性~ 1.0×10^8 CFU/g(mL)	4.1×10^2 CFU/g(mL)

備註：

1. 檢驗報告僅就委託者之委託事項提供測試結果，不對產品合法性做判斷。
2. 本報告所用檢體與名稱係由委方提供，且本檢驗未涉及檢體抽樣，報告表僅對該送驗檢體負責。
3. 委方接獲分析結果報告表後，兩星期內如無申請複檢，所留檢體本中心將廢棄，但藥物殘留複驗，須於一週內提出申請。
4. 非經本中心書面同意，本報告表不得摘錄複製，分離使用無效。
5. 本報告表記載事項僅作為參考資料，不得作為廣告、法律訴訟、出版品等商業宣傳用途。
6. 檢驗結果中加註*代表估計值。檢驗項目前加註「#」者為非 TAF 認證項目。

報告簽署人：
Signature：



N1 0103761



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技術服務中心
 Technical Service Center of National Animal Industry Foundation
 分析報告表
 Test Report



委託單位：
 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
 100台北市中正區和平西路二段100號5樓
 聯絡人：—
 聯絡電話：—

報告編號：201029AV003-02
 報告發行日期：2020/11/05
 頁數：2 of 2



檢驗項目	檢驗方法	檢驗範圍	檢驗結果
氯黴素類	衛生福利部 103 年 6 月 6 日部授食字第 1031900630 號公告訂定食品中動物用藥殘留量檢驗方法—氯黴素類抗生素之檢驗；定量極限：氯黴素為 0.0003ppm；甲磺氯黴素、氟甲磺氯黴素、氟甲磺氯黴素胺等定量極限為 0.005ppm。	定量極限~1 ppm	未檢出
乙型受體素類	衛生福利部 108 年 5 月 9 日衛授食字第 1081900642 號公告修正-食品中動物用藥殘留量檢驗方法-乙型受體素類多重殘留分析(MOHVV0041.04)， brombuterol、t-Butylorsynephrine (Buctopamine)、cimaterol、cimbuterol、clenbuterol、clencyclohexerol、clenisopenterol、clenpenterol、clenproperol、fenoterol、formoterol、isoxsuprine、mabuterol、mapenterol、3-o-methyl-colterol、ractopamine、salbutamol、salmeterol、terbutaline、tulobuterol、zilpaterol，定量極限肌肉為 0.001ppm。	定量極限~2 ppm	未檢出

備註：

1. 檢驗報告僅就委託者之委託事項提供測試結果，不對產品合法性做判斷。
2. 本報告所用檢體與名稱係由委方提供，且本檢驗未涉及檢體抽樣，報告表僅對該送驗檢體負責。
3. 委方接獲分析結果報告表後，兩星期內如無申請複檢，所留檢體本中心將廢棄，但藥物殘留複驗，須於一週內提出申請。
4. 非經本中心書面同意，本報告表不得摘錄複製，分離使用無效。
5. 本報告表記載事項僅作為參考資料，不得作為廣告、法律訴訟、出版品等商業宣傳用途。
6. 檢驗結果中加註*代表估計值。檢驗項目前加註「#」者為非 TAF 認證項目。

報告簽署人：
 Signature：



N1 0103762



委託單位：
嘉一香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38 新北市樹林區俊安街43號

報告編號：201216PP011-01
報告發行日期：2020/12/22
頁數：1 of 3

聯絡人：陳建宏
聯絡電話：02-2689-4911#301



檢體編號：201216PP011-01
收件日期：2020/12/16
測試日期：2020/12/16
完成日期：2020/12/21

以下測試檢體之檢體資料係由委託單位所提供：

檢體名稱：豬肉(K026)
檢體數量：一塊
檢體狀態：請參考檢體照片
產品批號：20201215K
生產或供應商：嘉一香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日期：109.12.15
有效日期：109.12.21

檢驗結果：

檢驗項目	檢驗方法	檢驗範圍	檢驗結果
乙型受體素類	衛生福利部 108 年 5 月 9 日衛授食字第 1081900642 號公告修正-食品中動物用藥殘留量檢驗方法-乙型受體素類多重殘留分析(MOHVW0041.04)， brombuterol、t-Butylorsynephrine (Buctopamine)、 cimaterol、cimbuterol、clenbuterol、 clencyclohexerol、clenisopenterol、clenpenterol、 clenproperol、fenoterol、formoterol、isoxsuprine、	定量極限 ~2 ppm	未檢出

備註：

1. 檢驗報告僅就委託者之委託事項提供測試結果，不對產品合法性做判斷。
2. 本報告所用檢體與名稱係由委方提供，且本檢驗未涉及檢體抽樣，報告表僅對該送驗檢體負責。
3. 委方接獲分析結果報告表後，兩星期內如無申請複檢，所留檢體本中心將廢棄，但藥物殘留複驗，須於一週內提出申請。
4. 非經本中心書面同意，本報告表不得摘錄複製，分離使用無效。
5. 本報告表記載事項僅作為參考資料，不得作為廣告、法律訴訟、出版品等商業宣傳用途。
6. 檢驗結果中加註*代表估計值。檢驗項目前加註「#」者為非 TAF 認證項目。

報告簽署人：
Signature：





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技術服務中心

Technical Service Center of National Animal Industry Foundation

分析報告表

Test Report



委託單位：

嘉一香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38 新北市樹林區俊安街43號

聯絡人：陳建宏

聯絡電話：02-2689-4911#301

報告編號：201216PP011-01

報告發行日期：2020/12/22

頁數：2 of 3



檢驗項目	檢驗方法	檢驗範圍	檢驗結果
	mabuterol、mapenterol、3-o-methyl-colterol、 ractopamine、salbutamol、salmeterol、terbutaline、 tulobuterol、zilpaterol，定量極限肌肉為 0.001ppm。		

備註：

1. 檢驗報告僅就委託者之委託事項提供測試結果，不對產品合法性做判斷。
2. 本報告所用檢體與名稱係由委方提供，且本檢驗未涉及檢體抽樣，報告表僅對該送驗檢體負責。
3. 委方接獲分析結果報告表後，兩星期內如無申請複檢，所留檢體本中心將廢棄，但藥物殘留複驗，須於一週內提出申請。
4. 非經本中心書面同意，本報告表不得摘錄複製，分離使用無效。
5. 本報告表記載事項僅作為參考資料，不得作為廣告、法律訴訟、出版品等商業宣傳用途。
6. 檢驗結果中加註*代表估計值。檢驗項目前加註「#」者為非 TAF 認證項目。

報告簽署人：

Signature：



委託單位：

嘉一香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38 新北市樹林區俊安街43號

聯絡人：陳建宏

聯絡電話：02-2689-4911#3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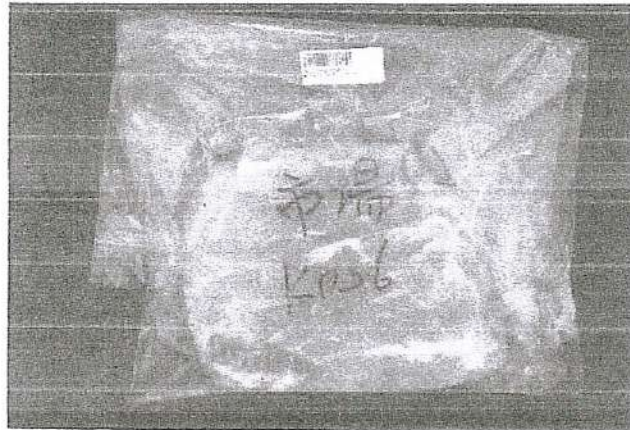
報告編號：201216PP011-01

報告發行日期：2020/12/22

頁數：3 of 3



201216PP011-01



備註：

1. 檢驗報告僅就委託者之委託事項提供測試結果，不對產品合法性做判斷。
2. 本報告所用檢體與名稱係由委方提供，且本檢驗未涉及檢體抽樣，報告表僅對該送驗檢體負責。
3. 委方接獲分析結果報告表後，兩星期內如無申請複檢，所留檢體本中心將廢棄，但藥物殘留複驗，須於一週內提出申請。
4. 非經本中心書面同意，本報告表不得摘錄複製，分離使用無效。
5. 本報告表記載事項僅作為參考資料，不得作為廣告、法律訴訟、出版品等商業宣傳用途。
6. 檢驗結果中加註*代表估計值。檢驗項目前加註「#」者為非 TAF 認證項目。

報告簽署人：

Signature：

